

获嘉县民政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2年，通过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涉及社会公众利益的公共政策和重要民政信息事项，及时进行政策解读，推动政策落实。2022年公开信息127条，其中政府信息89条，部门动态信息38条，向社会各界公开全县民政工作动态。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我局未接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优化人员配置，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职责、内容、程序、方式和时限要求，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准化、规范化、高效化。

(四) 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为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及时发布政策文件、通知公告、工作动态等信息，提高民政工作宣传力度。

(五) 监督保障情况。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及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及时调整获嘉县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政府信息保密审查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党政办，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的信息收集整理发布工作，明确有关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确保不发生泄密问题，严格按照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3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1.68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不足的方面，一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仍有待提高；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仍有待进一步完善；三是干部职工信息公开常态化意识有待提高。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将继续完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一步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对信息公开标准的把握，提高业务素质；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不断增强信息量，做到信息公开及时、真实、完整，加强学习培训；进一步加强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度未产生信息处理费用。